

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旗下部分“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” 的基金名称并相应修订基金合同部分条款的公告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4年8月8日实行的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及相关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，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，方正富邦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决定自2015年8月17日起将本公司旗下部分“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”的基金名称变更为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”，基金类型由股票基金变更为混合基金，并相应修改本基金的《基金合同》。具体如下：

1、将“方正富邦创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”变更为“方正富邦创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”，其对应基金简称更名为“方正富邦创新动力混合”。

2、将“方正富邦红利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”更名为“方正富邦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”，其对应基金简称更名为“方正富邦红利精选混合”。

此外，根据上述更名，本公司对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（更新）、托管协议等文件的基金名称、基金类别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描述等内容进行修订和更新。

上述更名不改变基金投资范围，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，并已履行了规定的程序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。上述更名自2015年8月17日起生效。

投资者也可拨打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-818-0990或登录本公司网站 www.founderff.com 获取相关信息。

特此公告。

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5年8月17日